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三)上午
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演講廳R1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
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將由「Chin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SC Holdings Limited」及本公司的中文名稱將由「中策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中策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或公司秘書採取其認為屬必要、適當或權宜的所有該等行為及事宜並簽立所有該等文件(包括加蓋印鑑，如適用)，以實施更改公司名稱及使之生效，以及代表本公司進行任何必要之註冊及／或存檔。」

承董事會命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柯清輝博士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本公司股東，則可委派超過一位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此外，代表本公司個人股東或公司股東之任何受委代表均有權行使所代表本公司股東可行使之同等權力。
2. 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須以書面形式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或倘委任人為法團，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代表簽署。如屬經負責人代表法團簽署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則除非有相反指示，否則假定該負責人已獲正式授權代表法團簽署該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而毋須出示進一步證明。
3. 閣下請盡快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之指示，交回經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並連同其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認證之副本，及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所要求之憑證，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委任文據所示姓名人士擬投票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方為有效，否則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為無效。
4. 交回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後，本公司股東其後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或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而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
5. 倘為聯名登記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持有人均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本公司股份親身或由其受委代表於會上投票，猶如其為有關股份之唯一擁有者，惟若有多於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其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本公司股份排名首位之出席人士方有權就名下股份投票。
6.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所有尚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7. 為保障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人士之健康安全及預防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蔓延，股東特別大會將實施以下預防措施，包括：

- (i) 強制體溫檢查
- (ii) 必須佩戴外科口罩及保持座位之間的安全距離
- (iii) 不設茶點
- (iv) 不派發公司禮品

在適用法例許可下，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拒絕任何違反預防措施或受到香港政府規定須接受隔離檢疫之人士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本公司強烈鼓勵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並於上述之指定時間前交回其代表委任表格，而非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8. 本通告之中文版本僅供參考。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9. 若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七時或之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政府公佈因超強颱風而引致之「極端情況」在香港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休會。本公司將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上載公佈，通知股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之日期、時間及地點。

10. 由於香港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狀況不斷轉變，本公司可能須於短時間內作出通知以更改股東特別大會之安排或採取之應變計劃。股東務請查閱本公司刊發之公佈，以取得今後任何股東特別大會安排之更新資訊。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柯清輝博士(主席)；三名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行政總裁)、周錦華先生及周文威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燕芬女士、周宇俊先生、梁凱鷹先生及林健鋒先生。